

檔 號：

保存年限：

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函

地址：242062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10號

聯絡人：林志強

電話：(02)29052000 分機2195

電子郵件：fj04043@mail.fj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4月25日

發文字號：輔校原資字第112001546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1-2.2公私立學校獲配名額表附件1

主旨：檢送111學年度第2學期原住民學生就讀大專校院獎助學金各校第二階段增補名額分配表乙份，請查照惠辦。

說明：

- 一、依據112年03月22日召開「111年度第2學期原住民學生就讀公私立大專校院獎助學金名額分配審查會議」決議及本學期第二階段增補名額需求調查辦理。
- 二、截至112年04月21日止，各校未完成核發獎學金共計0名、助學金共計132名，故予以再行分配名額核發獎助學金。
- 三、敬請獲第二階段增補名額之學校於112年05月05日（五）前至申請系統核定及線上送出第二階段核定名單，並於112年05月19日（五）前檢具以下資料函送本校辦理：
 - （一）領據（繳款機關或繳款人：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
 - （二）獎助學金印領清冊（含獲獎人數統計表，印領清冊須請學生簽名或蓋章）。
 - （三）獲獎學生紙本申請表（於申請系統列印之版本並須請學生簽名或蓋章）。
 - （四）獲獎學生111學年度第1學期或前一學期之紙本正本成績單或成績排名證明書（須列有學業平均成績、班級排名、班級人數，並蓋有學校單位戳章）。
- 四、依據111年08月04日研習會之宣導事項，為落實本獎助學金核發資訊公開透明，惠請貴校協助以下事項：
 - （一）於本獎助學金匯入獲獎學生帳戶時，於存摺備註欄或匯款通知內加註「原住民族委員會獎（助）學金」字樣。
 - （二）於相關公開網站上，公布本學期獲配名額、獲獎學生之班排比等資訊。

裝

訂

線

正本：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空中大學、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靜宜大學、大葉大學、世新大學、實踐大學、朝陽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臺北醫學大學、中山醫學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榮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高苑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亞洲大學、佛光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敏實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臺北市立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副本：